



封面设计:



程皓

ISBN 978-7-5436-4929-3



9 787543 649293 >

ISBN 978-7-5436-4929-3

定价: 18.00元

选修 ■ 中国古代小说选读

主 编 侯素芬

选题策划 苏彩霞 石俊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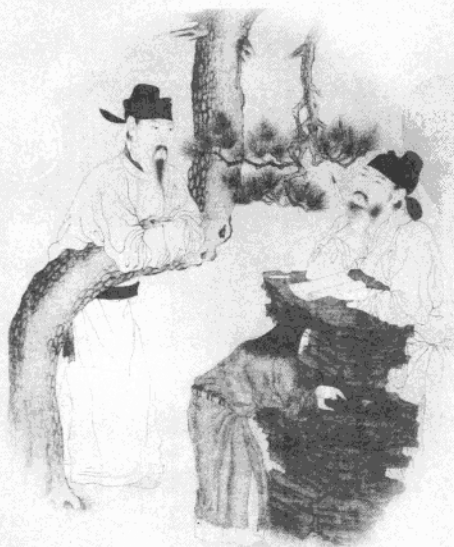
编 委 (兼作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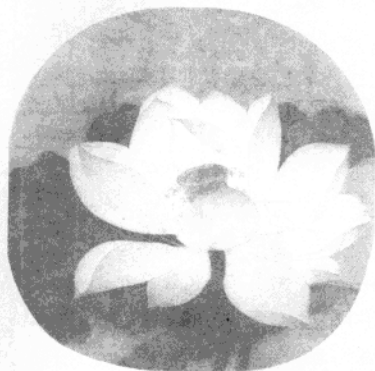
李本川	田立君	孟爱琴	范丽丽
姜韶鹏	吴永峰	韩丰光	江国忠
李 颖	吴宏涛	刘 昌	王盈盈
焦丽莉	常晓华	赵丽欣	姜 健
谭旭红	陈 雨	王晓光	王彩霞

与
山
东
人
民
版
最
新
教
材
配
套

高中文言文译注与赏析

青 岛 出 版 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 书 名 与山东人民版最新教材配套
高中文言文译注与赏析(选修·中国古代小说选读)
- 主 编 侯素芬
- 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青岛市徐州路77号,266071)
- 本社网址 <http://www.qdpub.com>
- 邮购电话 13335059110 (0532)85814750(兼传真) 80998664
- 责任编辑 李忠东 电话 (0532)85816241
- 封面设计 青岛出版设计中心·程皓
- 照 排 青岛正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印 刷 青岛鑫胶印刷有限公司
- 出版日期 2008年10月第1版 2008年10月第1次印刷
- 开 本 16开(787mm×1092mm)
- 印 张 13.25
- 字 数 300千
- 书 号 ISBN 978-7-5436-4929-3
- 定 价 18.00元

编校质量、盗版监督免费服务电话 (0532)8009186216

青岛版图书售出后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回青岛出版社印刷物资处调换。

电话 (0532)80998826

本书建议陈列类别:文化教育

目 录



第一单元 精悍隽永的笔记小说

- 1 李寄 /001
- 2 晋明帝数岁 /007
- 3 唐打猎 /012

课外自读

- 韩凭夫妇 /018
- 坦腹东床 /024
- 击汝一砖 /028

第二单元 谈谐绮丽的传奇小说

- 4 李娃传 /033
- 5 刘东山 /053
- 6 婴宁 /062

课外自读

- 虬髯客传 /076
- 劳山道士 /087



第三单元 曲折生动的话本小说

- 7 杜十娘怒沉百宝箱 /094
- 8 施润泽滩阙遇友 /107

课外自读

- 错斩崔宁 /118
- 李将军错认舅 刘氏女诡从夫 /133

第四单元 宏富壮阔的章回小说

- 9 司马徽再荐名士
刘玄德三顾草庐 /144
- 10 林教头风雪山神庙
陆虞候火烧草料场 /159
- 11 宝玉挨打 /170

课外自读

- 万寿山大仙留故友
- 五庄观行者窃人参 /182
- 王孝廉村学识同科
- 周蒙师暮年登上第 /194

篇目索引



B

■ 宝玉挨打 /170

C

■ 错斩崔宁 /118

D

■ 杜十娘怒沉百宝箱 /094

H

■ 韩凭夫妇 /018

J

■ 晋明帝数岁 /007

■ 击汝一砖 /028

L

■ 李寄 /001

■ 李娃传 /033

■ 刘东山 /053

■ 劳山道士 /087

■ 李将军错认舅 刘氏女诡从夫 /133

■ 林教头风雪山神庙

■ 陆虞候火烧草料场 /159

Q

■ 虬髯客传 /076

S

■ 施润泽滩阙遇友 /107

■ 司马徽再荐名士

■ 刘玄德三顾草庐 /144

T

■ 唐打猎 /012

■ 坦腹东床 /024

W

■ 万寿山大仙留故友

■ 五庄观行者窃人参 /182

■ 王孝廉村学识同科

■ 周蒙师暮年登上第 /194

Y

■ 婴宁 /062



第一单元

精悍隽永的笔记小说

1 李 寄

干 宝



李
寄



题

解

1. 背景资料

《李寄》选自干宝的《搜神记》。《搜神记》是中国古代志怪小说的代表作，记录了公元2、3世纪前中国早期的神话传说、鬼怪故事、奇闻轶事等，内容丰富，情节离奇。撰集者干宝是当时的史学家，笃信术数，喜阴阳术数，坚信“神道不诬”，因此基本上采取史家实录的手法撰集了这些神灵异事，从而为后世保留了这样一部珍贵的、内容丰富而奇异的志怪文献。据自序，干宝写作《搜神记》的用意在于“发明神道之不诬”，宣扬鬼神迷信、因果报应。但是，书中也保存了不少优秀的神话传说和民间故事，描写细致生动，情节也较完整。作为早期的志怪小说集，《搜神记》中的故事结构虽显简单，多神异怪诞，但却真实、典型地反映了早期中国先民们汪洋恣肆、自由无拘、瑰丽奇幻的想象力以及对世界的理解和认识。这些想象力以及故事素材本身对后世的中国文学、中国小说创作产生了巨大而深远的影响，成为它们重要的艺术源泉。

2. 作者介绍

干宝(?—336),字令升,新蔡(今属河南)人。少勤学,博学多才。晋怀帝永嘉五年(311)渡江后,召为佐著作郎。晋愍帝建兴三年(315),因平定杜弢之乱有功,赐爵关内侯。晋元帝建武元年(317),王导上疏建言宜备史官,于是干宝兼领国史,后辟为司徒右长史,迁散骑常侍等官。卒时年约50岁。

干宝是东晋著名的文学家、史学家,著作颇丰。所著《晋纪》20卷(已佚),时称“良史”。此外还有《易》、《礼》和《春秋左氏传》的注、论,《干子》、《百志诗》等,均已散佚。所著《搜神记》为东晋以来志怪小说中的重要著作,原本30卷,已佚;今本20卷,为明人胡应麟所辑,已非原貌。

3. 文章简评

《李寄》一文描写了穷苦少女李寄斩蛇除害的事迹,热情赞颂了其不畏凶暴、敢于斗争、善于斗争的大智大勇,同时也暴露了封建官吏的怯懦无能、草菅人命。《李寄》是一篇志怪小说,来源于民间传说。小说篇幅不长,却生动地表现了少女英雄李寄为民除害的精神和机智勇敢的性格,反映了人民大众跟自然灾害作斗争的勇气。小说中个别地方带有迷信成分(如蛇的托梦和“下巫巫祝”),但从客观效果来说具有破除迷信的意义。这类小说在写法上有一个显著特点,即善于抓住情节的重心来塑造主人公的形象,语言又极为简洁。因此,尽管情节看起来比较简单,缺少波澜起伏,但读起来仍然觉得十分动人。

《李寄》故事情节虽较简单却很完整,叙事也井然有序。首先,交代故事发生的地点、主要事件,展开矛盾。闽中庸岭,有大蛇为害,郡县官吏束手无策,还听从大蛇的意旨,残忍地以童女祭蛇。累年已用九女,蛇害依然。其次,写将乐少女李寄不顾父母反对,挺身而出,主动应募。再次,写李寄斩蛇的经过。她事先“告请好剑及咋蛇犬”,做好周密安排、充分准备,表明她不信邪,不畏凶残,对即将到来的拼斗胸有成竹。祭时她“诣庙中坐,怀剑将犬”,沉着应对,又“先将数石米糒,用蜜醃漚之,以置穴口”,设巧计引蛇出洞,乘大蛇“啖食”之际,放犬“咋咋”,自己从后奋力砍杀,终于为民除去一大祸害。斩蛇的过程,既表现了她的机智,也表现了她们的勇敢。复次,写她入穴寻得九女骷髅,叹其怯弱,哀其不幸,自然交代了故事的结局。“于是寄女缓步而归”,寥寥数字,传神地表现出这个少女从容自信的情态和气度。在叙事中,李寄的勇敢机智和官吏的怯懦无能形成强烈的对比。文章对李寄的描写虽然笔墨不多,但能抓住情节的展开来表现,使人物形象鲜明。最后,写越王“聘寄女为后”以及对其家人的奖赏,在情节结构上有画蛇添足之嫌,削弱了李寄斩蛇除害的社会意义。此外,文中李寄与父母的对话流露出重男轻女的倾向,也有损李寄的形象。



原文译注

东越 闽中，有 庸岭，高数十里。（东越：西汉时小国。在今浙江东南及福建一带。东越国闽中都有一座庸岭，高几十里。）**带。国都东冶（今福州附近）。闽中：郡名。**

今福建一带，汉初为东越国辖境。**庸岭：山名。****其西北 隰中，有 大蛇，长七八丈，**在今福建邵武县，又名“乌岭”、“乌头岭”。**在它西北部的山缝中有一条大蛇，长七八丈，**

大十余围。（隰(xí)：低湿之地。此处是“隙”字之误。隙：土俗 常 惧。（土俗：当地粗十多围。隙：缝隙，即峡谷。围：计量圆周的长度单位。）**当地人都很害怕它。**（风俗。此指当地）**东冶都尉及 属 城 长吏，多有 死者。**（东冶：据《晋书·百姓》）东冶都尉和东冶所管辖下的县城里的长官有许多被蛇咬死的。（地理志）“建安郡”下注：“东冶”当作“东冶”。东越国都，在今福建福州。**都尉：军事长官。属城长吏：所管辖的县邑的官吏。长吏：地位较高的县吏。《汉书·百官公卿表》：县令、长“皆有丞、尉，秩四百石至二万，故不得 祸。或与 百姓，是为长吏。”**人们一直用牛羊去祭它，所以才没有大的灾祸。后来，大蛇或者

人梦，或 下谕巫祝，欲得啖童女年十二三者。都尉 令长，并共患之。（下谕：托梦给人，或者吩咐巫祝，说它要 吃十二三岁的 女孩。都尉和县令 都为此事发愁。下谕：晓谕。巫祝：古代以歌舞娱神、与神交通的人。啖(dàn)：吃。令长：皆 然 气 指县官。所掌县邑，万户以上的大县为“令”，万户以下的为“长”。）但是大蛇妖气所**厉 不息。**（气厉不息：疾病灾疫。指大蛇火焰凶猛，）**共 请求 造成的灾害却还没完了。**（为害不止。厉：通“病”。息：停止。）**他们只得一起征求 人家生婢 子，兼有罪 家女 养之，至八月朝 祭时，送 大人家奴婢生的女儿 和 犯罪人家的女儿，把她们收养起来，到八月初一祭祀时，送到 蛇 穴口。**（家生婢子：家生婢之子，奴婢）**蛇出， 吞啖之。**（啖(niè)：大蛇的洞口。生的女儿。朝(zhāo)：初一日。）大蛇出来，便把女孩吞食了。咬。）**累年如此，已 用 九女。**

连年这样，已经用了九个女孩。

尔时 预复 募 索，未 得 其 女。（尔时：这时。预复募索：这时，他们又预先招募寻求，还没有找到这样的女孩。预先又招募寻找（童女）。）

将乐县李诞 家，有六 女，无 男。其小 女 名 寄，应募欲行，父母不 听。将乐县李诞的家中，有六个女儿，没有男孩。最小的女儿叫李寄，想应募而去，父母不同意。

（将乐县：县名，在今福建西北）**寄曰：“父母无 相，惟生 六 女，无有一 部。此用晋时县名，汉无此县。”李寄说：“父母没有福相，只生了六个女儿，没有一**

男，虽 有 如无。（无相：没 女 无 缢紫济父母 之功，既 子，即使有了子女也好像没有一样。有福相。）**女儿我没有缢紫救父母那样的功德，既然 不能供养 徒 费衣 食，生 无 所 益，不如早 死。**（缢紫(Tì Yǐng)：不能供养父母，白白耗费衣服食物，活着也没有什么益处，还不如早点去死。）西汉时临淄太

仓令淳于意幼女。淳于意有五女而无男，文帝四年因罪当受肉刑，缢紫随父入长安，上书请为官婢以赎父罪。汉文帝怜而赦其父罪，并除肉刑。缢紫因而成为历史上孝女的典型。事见刘向撰《列女传》。济：救助。卖掉我的身体，可以得些钱，用来供养父母，难道不好吗？父母疼爱

女传》。济：救助。卖掉我的身体，可以得些钱，用来供养父母，难道不好吗？父母疼爱

女传》。济：救助。卖掉我的身体，可以得些钱，用来供养父母，难道不好吗？父母疼爱

女传》。济：救助。卖掉我的身体，可以得些钱，用来供养父母，难道不好吗？父母疼爱

女传》。济：救助。卖掉我的身体，可以得些钱，用来供养父母，难道不好吗？父母疼爱

女传》。济：救助。卖掉我的身体，可以得些钱，用来供养父母，难道不好吗？父母疼爱

女传》。济：救助。卖掉我的身体，可以得些钱，用来供养父母，难道不好吗？父母疼爱

女传》。济：救助。卖掉我的身体，可以得些钱，用来供养父母，难道不好吗？父母疼爱



，终不听去。
她，始终不同意她去。

寄自潜行，不可禁止。（潜行：偷）寄乃告请
李寄就自己悄悄地走了，父母终究没法阻止她。（偷逃走。）李寄于是禀告官府，请求
好剑及咋蛇犬。（告请：向官府申请。）至八月朔，便诣庙中坐，怀剑，将
得到好剑和会咬蛇的狗。（咋(zé)：咬。）到八月初一，她就到庙中坐好，揣着剑，带

犬。（诣：到。怀剑：怀中藏）先将数石米糒，用蜜炒灌之，以置
着狗。（剑。将犬：带着狗。）她先把几石米饼用蜜拌的米麦糊灌在里面，然后把它放在
穴口。（米糒(cí)：用米蒸制的食品，糯米饼。）蛇便出，头大如
蛇的洞口。（糒通“糒”。炒(chǎo)：炒熟的米麦。）蛇便出来了，头大得像圆形的谷

困，目如二尺镜。（困(qūn)：圆）闻糒香气，先啖食之。寄便
仓，眼睛像直径两尺大的镜子。（形粮仓。）它闻到米饼的香味，先去吞食米饼。李寄便

放犬，犬就咋咋。寄从后听得数创。（斫(zhuó)：）疮痛急，蛇
放出狗，狗就上去撕咬。李寄从后面砍了蛇好几下。（斫，削。）蛇的创口痛得厉害，使
因踊出，至庭而死。寄入视穴，得其九女髑髅，
翻滚着窜出来，爬到庙中的院子里便死了。李寄进入蛇洞察看，发现了那九个女孩的头骨，

悉举出，咋言曰：“汝曹怯弱，为蛇所食，甚可哀愍！”（髑髅(dúlóu)：
便都拿了出来，悲痛地说：“你们这些人胆小软弱，被蛇吃了，太可怜了！”（死人的头骨。

咋(zhà)：感叹。汝曹：你们。）于是寄女缓步而归。
哀愍(mǐn)：同情，怜悯。）于是李寄姑娘慢慢地走回家去。

越王闻之，聘寄女为后，拜其父为将乐令，母及姊

皆有赏赐。（聘：送礼物）自是东治无复妖邪之物。其歌
们都得到了赏赐。（以迎娶。）从此东冶县不再有怪异邪恶的东西。那赞颂李寄的歌

谣至今存焉。
谣到现在还在那里流传着。

知识网罗

1. 古今通假

然气厉不息（厉：通“病”。）

先将数石米糒（糒：通“糒”。）

2. 古今异义

共请求人家生婢子（古义：征求。今义：说明要求，希望得到满足；所提出的要求。）

3. 一词多义

以{祭以牛羊（介词，用。）
以供父母（连词，用来。）

之{都尉令长，并共患之（代词，代这件事。）
卖寄之身（助词，的。）

食{徒费衣食（名词，粮食。）
为蛇所食（动词，吃掉。）

听{父母不听（听从。）
终不听去（任凭。）

长	长七八丈	(音 cháng, 与“短”相对。)
	都尉令长	(音 zhǎng, 所掌县邑, 万户以下的为“长”。)
得	故不得祸	(得到。)
	欲得啖童女年十二三者	(能够。)
	未得其女	(找到。)
	可得少钱	(获得。)
	得其九女蜀襍	(发现。)

4. 词类活用

并共患之 (患: 形容词意动用法, 以……为忧患。)

5. 特殊句式

祭以牛羊。 (状语后置句)

(大蛇)或与人梦。 (省略句)

欲得啖童女年十二三者。 (定语后置句)

为蛇所食。 (被动句)

以(之)置穴口。 (省略句)

资料助读

《李寄》赏析

李灵年

《李寄》选自晋朝干宝的《搜神记》。它通过斩蛇这一事件,刻画并歌颂了一位坚强、勇敢、智慧的少女李寄的形象。

文章先详叙事情发生的背景,从侧面烘托李寄的形象。故事一开始就刻画蛇的形象,它“长七八丈,大十余围”,而且出没于“高数十里”的庸岭之中。这说明它很不容易被制服。没有超人的勇敢和智慧,就不可能产生斩蛇的念头,更何况是十二三岁的女孩子!接着写蛇的为祸之烈。从“东冶都尉及属城长吏,多有死者”可以看出,地方上曾有过捕蛇者,但捕蛇者反而被蛇吞噬,连都尉和长吏都无法幸免。捕杀不成,于是“祭以牛羊”,而蛇依然为祸不止,由此便导出以童女祭蛇的惨剧。另外特意点出:“累年如此,已用九女。”这些叙述从侧面说明李寄斩蛇是出于为民除害的考虑。本文从正面写李寄的文字不多,但有了这一段侧面烘托,李寄的形象就变得光彩照人了。

李寄的父母有6个女儿,而没有1个男孩。在封建社会中,女子受到种种歧视和限制,不能参加社会的主要生产劳动,因而加重了父母的负担。生活困难,使李寄萌生了卖身啖蛇“可得少钱,以供父母”的念头,表现出李寄对在贫困中挣扎的父母的同情。但是,父母即使再穷也不愿意让女儿去送死,这体现出劳动人民家庭成员之间的互相关心爱护。当遭到父母阻挠后,李寄偷偷出走应募,由此可看出她性格的刚毅坚强。

李寄是一位十分有主见的姑娘,她不是消极地等待死亡,而是积极准备消灭大蛇为民除害,订下周密的计划,表现了她智慧。

李寄是一位十分勇敢的少女。她年仅十二三岁,面对着“头大如围,目如二尺镜”、

“长七八丈，大十余围”的庞然大物，毫不畏惧。“从后斫得数创”，充分表现了她的勇敢。杀死大蛇后还“入穴穴，得其九女鬻”，“于是缓步而归”，态度是何等的从容！只有大智大勇才有这样的表现。

作者在文中将李寄与东冶的官吏作了鲜明的对比。这些官吏因为“多有死者”，为了保住自己的安全，不惜养女祭蛇，“累年如此，已用九女”；相信“巫祝”的鬼话，要以无辜少女去填蛇腹。由此可见这些官吏是何等的昏庸、怯弱！这个故事客观上是对当时统治者的无情揭露。

作者对李寄这位英雄少女十分赞赏，“自是东冶无复妖邪之物”，人们为她编了歌谣，赞颂她的英雄行为。

趣味体操

女子的悲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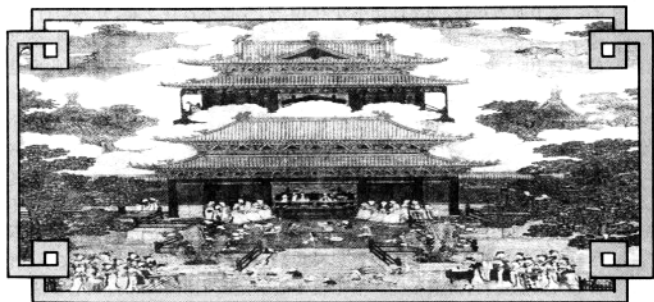
蛇吃人不足为奇，以人祭蛇足显人之愚昧，以少女祭蛇就很令人难过了。野史中类似的记载并不鲜见，有用童男童女祭野物的，有专用童女祭的，却很少有专用童男祭的。很明显，那些巫祝们很知道人们的心态——男贵女贱。

虽然这个故事是传说，但传说往往有起源。假如李寄确实是自愿献身，她绝不是自轻自贱，不单单是为民除害，因为她年纪很小，好像不应该具有如此崇高的思想道德水准。从她与父母的对话中得知，她深知作为女子的不幸，那么年幼的她会满足于这种与生俱来的社会地位吗？从她斩蛇的准备与事后的自言自语中看出，她对巫祝的说法很是不平——为啥非得女人让蛇吃？

李寄确实有些英雄气，为了让她有个圆满的大结局，干宝让她嫁给了越王。哎，这个野小子般的女子出了蛇穴，又进了金丝笼了。这也确实不错，脱贱入贵，地位高了不少。这个侠气十足的女子做了王后会怎样？看来必须得严守妇道了。她争得了一口气，得了——一个王后的身份，可还是摆脱不了女人的宿命。

2 晋明帝数岁

刘义庆



题解

1. 背景资料

西晋灭亡于匈奴南侵，西晋的王族东渡，定都建康，国家倾废，生灵涂炭。故事即发生在东渡不久的建康。晋朝的都城原来在洛阳，匈奴兵攻占洛阳后，又于316年攻占长安，灭掉西晋。317年，晋朝皇族司马睿不得不逃到江南建康（今南京），重建晋朝，史称“东晋”，中原士族亦纷纷渡江避乱。长江下游的江南地区俗称“江东”，且建康在洛阳东南，故称“东渡”。现在有人从长安来，晋元帝自然会想了解长安特别是故都洛阳的情况。但是，这时洛阳已在异族统治下，而且破败不堪，想到这里，晋元帝自然会“潸然流涕”。明帝的回答，可真是聪明得令人难以置信。明帝对于“长安何如日远”这一问题作出的两种不同回答，也不是单纯地玩弄辞令，而是各有其针对性。晋皇室东渡建康，是因为外族侵略者占领了中原地区。对于历尽辛苦才到达建康的长安来人，明帝言语中不能不有所照顾，所以才有“日远。不闻人从日边来（只闻人从长安来）”的回答。“举目见日，不见长安”，是因为长安已沦入敌手的缘故啊！但是，次日集群臣宴会，明帝突然改口说“日近”，则含有激励群臣的意思。

2. 作者介绍

《世说新语》是一部主要记载汉末三国至两晋时期士族阶层的言行风

貌和轶事琐语的笔记小说,也是六朝志人小说的杰出代表,具有“语言简练、词意隽永”的特点,因此著称于世。《世说新语》是由刘宋宗室临川王刘义庆(403—444)撰。刘义庆是宋武帝刘裕的侄子,袭为临川王,彭城(今江苏徐州)人。他的作品主要有《世说新语》、《幽明录》、《徐州先贤传》、《典叙》和《集林》。《世说新语》原名“世说”,后人为与刘向书(汉代刘向曾著《世说》,早已亡佚)相别,又称其为“世说新书”,大约宋代以后才改称今名。全书原为8卷,刘孝标注本分为10卷,今传本皆作3卷,分为德行、言语、政事、文学、雅量、任诞、汰侈等36个门类,每类收有故事若干则,全书故事共1000余则,每则文字长短不一,有的数行,有的三言两语,由此可见笔记小说“随手而记”的特性。

该书记述自汉末到刘宋时名士贵族的逸闻轶事,主要为有关人物评论、清谈玄言和机智应对的故事。《隋书·经籍志》将它列入小说家。该书反映了魏晋时期文人的思想言行和上层社会的生活面貌,记载颇为丰富真实。这样的描写有助于我们了解当时士人所处的时代状况及政治社会环境,更让我们明确地看到了所谓“魏晋清谈”的风貌。所记个别事实虽然不尽确切,但反映了门阀世族的思想风貌,保存了社会、政治、思想、文学、语言等方面的史料,价值很高。书中很多故事是我们所熟知的,如七步成诗(曹植)、望梅止渴(曹操)、坦腹晒书。还有些故事也非常有趣,如德行篇里的“管宁割席”、言谈篇里的“小时了了,大未必佳”(孔融)、任诞篇里的“王子猷夜雪访戴”(乘兴而来,兴尽而返)、汰侈篇里的“石崇劝酒”等等。

此外,《世说新语》善用对照、比喻、夸张与描绘的文学技巧,不仅使它保留许多脍炙人口的佳言名句,更为全书增添了无限光彩。如今,《世说新语》除了文学欣赏价值外,人物事迹、文学典故等也多为后世作者所取材、引用,对后来笔记小说影响尤其大。

3. 文章简评

《晋明帝数岁》选自《世说新语·夙惠》。《世说新语》素以语言简约隽永著称于世,简约隽永意味着用简要的语言表达丰富深刻的内涵,《夙惠》门类充分体现了这一特点。“夙”指早。“惠”通“慧”,指聪明。“夙惠”就是自小聪明。《夙惠》专门记载了汉末魏晋时期聪明孩子的故事。注意收集这方面的事迹,也是《世说新语》的一个重要特点。除了《夙惠》门类外,《德行》、《言语》诸门类中这类故事也不少,这当然与当时重视人物聪明才智的风气有关。

一般说来,孩子的故事总是使人轻松愉快的,但《世说新语》中的这类故事却不尽然,其中相当一部分有着复杂的社会历史背景和深刻的含义。

晋明帝小小年纪竟能够从不同的角度来思考和说明“长安”与“日”同自己距离的远近。从客观作用上看,说日远长安近,可以安慰日夜思念北方的元帝;说日近长安远,是委婉批评群臣的无心北伐。卓越的思辨能力于此表现得淋漓尽致。



原文译注

晋明帝数岁，坐元帝膝上。（晋明帝：东晋第二个皇帝司马绍。晋元帝司马睿原为晋明帝几岁时，坐在元帝的腿上。）安东将军，镇守建康。后来京都洛阳失守，怀帝逃到平阳，不久长安也失守。晋愍帝死后，司马睿才即位。有人从长安来，元帝问洛下消息，潸然流涕。（洛下：洛阳。西晋建都洛阳。）明帝问何以致泣，具以东渡意流下眼泪。（潸(shān)然：流泪的样子。）明帝问元帝因为什么哭泣，元帝便把东渡的缘由告之。（“具以”句：晋元帝为琅琊王时，住在洛阳。他的好友王导知天下将要详细地告诉了他。）太乱，就劝他回到自己的封国，后来又劝他镇守建康，意欲经营一个复兴帝室的基地。）因问明帝：“汝意谓长安何如日远？”答曰：这就是所谓东渡意。）于是问明帝说：“你认为长安与太阳相比，哪个更远？”明帝回答说：“日远。不闻人从日边来，居然可知。”元帝异之。明日，“太阳远。没听说有人从太阳那边来，据此可知太阳远。”元帝感到很惊异。第二天，元帝集群臣宴会，告以此意，更重问之。乃答曰：“帝召集群臣宴会，把明帝所说的意思告诉了大家，然后又重新问明帝。明帝却回答说：“太日近。”元帝失色，曰：“尔何故异昨日之言邪？”答曰：“举目见日，不见长安。”能看见太阳，但是总是看不见长安。”

知识网罗

1. 古今异义

居然可知（古义：两个词。居，根据；然，这个。今义：副词，表示出乎意料，竟然；表示清楚明白，显然。）

明日（古义：第二天。今义：今天的第二天。）

2. 词类活用

元帝异之（异：形容词意动用法，以……为惊异。）

3. 一词多义

以	明帝问何以致泣	（介词，因为。）
	告以此意	（介词，把。）
何	明帝问何以致泣	（疑问代词，为什么。）
	汝意谓长安何如日远？	（“何如”固定搭配，怎么样。）
	尔何故异昨日之言邪？	（疑问代词，什么。）
更	更重问之	（音 gèng，再，又。）
	弃其功，而后更受其祸	（音 gèng，更加。）
	贤者更礼	（音 gēng，以下音同，改变。）
	道必更匈奴中	（经过，经历。）
	悉巴蜀租赋不足以更之	（抵偿。）
	宫门掌事报一更	（夜里的计时单位，一夜分为五更，每更为两小时。）



4. 特殊句式

(1) 省略句

晋明帝数岁，坐(于)元帝膝上。

明帝问(元帝)何以致泣，(元帝)具以东渡意告之。

告(群臣)以此意。

尔何故异(于)昨日之言邪？

(2) 宾语前置

明帝问何以致泣。

(3) 状语后置

具以东渡意告之。

告以此意。

资料助读

晋明帝

晋明帝司马绍(301—325)，字道徽，东晋的第二位皇帝，晋元帝之子。其母亲为代郡出身，司马绍于元帝在位时被立为太子。元帝于322年病死，司马绍继位，第二年改年号“太宁”。在位3年，病死，终年27岁，葬于武平陵(今江苏江宁鸡笼山)。

晋明帝自小聪慧。按照《世说新语》记载，晋明帝小时候便曾经与父亲就“太阳与长安孰近”的问题作出争辩，还有用东宫卫士一夜兴建太子西池的逸闻。司马绍不但工于书法，礼贤下士，而且孝顺。另外，司马绍也相当勇猛，王敦以“鲜卑儿”称之。王敦一度要求晋元帝废黜太子，但因为大臣反对而作罢。

司马绍继位后，仍然用王导辅政。王导堂兄王敦以为有机可乘，加紧准备篡夺帝位。324年王敦病重，司马绍乘机谋划，要发兵征讨王敦。王敦再次先发制人，派兵进攻建康，被晋军击退。不久，王敦病死，篡夺帝位的危机暂告平息。

325年，司马绍得急病，病势凶猛。垂危之时，他召太宰司马羊、司徒王导、尚书令卞壹等人进卧房接受顾命，命立太子司马衍为帝，要他们3人尽心辅佐。第二天，司马绍病死于建康宫中的东堂。

司马绍死后的庙号为肃宗，谥号为明帝。

趣味体操

晋明帝的诡辩

“日远长安近”与“日近长安远”是两个具有反对关系的判断，不能同真，必有一假。只有几岁的晋明帝却想要证明它们都真，可谓是个小小的诡辩家。其实，他的两个论证都是错误的。当他论证“日远长安近”时，引用的理由是“没有听说有人从太阳那边来”。



这个理由和“日远长安近”连在一起,构成了一个省略三段论,把省略掉的大前提恢复出来就是:“凡是没有听说有人从那里来的地方,都比听说有人从那里来的地方离我远。”用这个大前提作为衡量事物离我们远近的标准,是不能成立的,犯了大前提虚假的错误(尽管结论是真实的)。当时晋朝以建康(今南京)为首都,如果使用上述标准,那么在建康听说有人从长安(今西安)来,没有听说有人从洛阳来,能证明洛阳距建康比长安距建康更远吗?

当晋明帝论证“日近长安远”时,引用的理由是“抬头能望见太阳,却望不见长安”。这个理由和“日近长安远”连在一起,也构成了一个省略三段论,把省略掉的大前提恢复出来就是:“凡是我能看见的东西,都比看不见的东西离我近。”用这个大前提作为衡量事物离我们远近的标准,也是不能成立的,同样是犯了大前提虚假的错误。古人云:“目能视千里,而不能自见其眉。”如果使用上面的标准,就会得出十分荒谬的结论:眉毛离我的距离比千里之外的事物、比能望见的太阳还要远。

晋明帝的答话乍看是蛮有道理的,其实他是在诡辩。用一句逻辑术语说,他是在作孤证诡辩。诡辩论者一个显著的特点,是在论证问题时带有极大的主观任意性。他们不顾实际情况如何,只是随意地提出一种论据为某一观点作辩护,也可以提出另一种论据证明相反的观点是正确的。

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中的许多命题往往需要根据一大堆论据,才能论证其可靠性。如果仅仅依靠单一或两三个论据去进行论证,得出来的结论就站不住脚,就犯了孤证的逻辑错误;如果有意这样做,那就是孤证诡辩了。晋明帝前后两次回答,一是依据路途的远近,二是依据视觉。这样得出的结论是荒谬的,但他的聪明早慧却令当时的人惊叹。

3 唐 打 猎

纪 昀



题
解

1. 背景资料

《唐打猎》选自《阅微草堂笔记·槐西杂记》。《阅微草堂笔记》为清朝短篇志怪小说、笔记体小说集，记载了很多鬼神怪异故事，题材广泛，文笔质朴流利，是于清朝乾隆五十四年(1789)至嘉庆三年(1798)年间由翰林院庶吉士出身的纪昀以笔记形式编写成的。

在时间上，《阅微草堂笔记》主要搜辑当时流传的各种狐鬼神仙、因果报应、劝善惩恶等乡野怪谈或亲身所听闻的奇情轶事。在空间地域上，《阅微草堂笔记》范围遍及全中国，远至乌鲁木齐、伊宁及滇黔等地。内容广博、无所不涉是《阅微草堂笔记》的显著特点，这使它具有较强的知识性和趣味性。在思想倾向上，此书“大旨要归于醇正，欲使人知所劝惩”，具有“正统”的立场。但是，纪昀毕竟是一位博达的学者，其思想具有一定的宽容性，在“理”与“欲”的矛盾中，他反对完全不近人情的偏执态度，对“道学家”的苛刻、虚伪每每加以讽刺。他写鬼神之事，大都反映出世态人情；托狐鬼以抒己见，也往往机智有趣。这种议论以及对伪道学的揭露出自一位高官兼正统学者，颇为难得，也反映了乾隆时代知识界的思想状况。另外，有些故事以同情态度写小儿女的痴情，也有动人之处。在艺术上，《阅微草堂笔记》文笔简约精粹，不冗不滞，叙事委曲周至，说理明畅透辟，有些故事